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請徐明教授核  
辦

謝佳婷

教授兼中國文學系系主任 黃東陽

113.9.3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04-22878015

承 辦 人：謝佳婷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854-17

電子郵件：chiati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中國文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30200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領域模組實施要點、申請表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領域模組實施要點」及申請表各1份，敬請鼓勵貴單位學生修習領域模組，請查照並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學生進行系統化之深度學習與跨領域之探索，以達人才培育之效，特訂定旨揭實施要點，業經113年4月25日本校第87次教務會議通過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領域模組，課程架構應包含基礎、核心(理論/方法)、應用(總整/實務)等三類課程，並強調課程之屬性及其關聯性。以規劃四至五門課程、十二至十五學分為原則。
- 三、模組課程可提供本系及外系學生選修，學生凡修滿領域模組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始得核發領域模組證明書。
- 四、擬申請領域模組者應於本校當學期註冊日起二週內(113學年度第1學期為9月9日至20日)填具修習領域模組申請表，經所屬學系及領域模組召集人簽章同意後送註冊組核備。
- 五、修習領域模組課程相關資訊，業同步公告於教務處課務組「選課/課程資訊專區/輔系/雙主修/跨領域專長課程資訊網頁」  
(<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unit-page-p.342/page-list.27>)

60)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學系、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本校註冊組、課務組

# 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